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第六屆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東林

中國，株洲，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李東林；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劉可安；本公司其他執行董事為尚敬及言武；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新寧；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錦榮、浦炳榮、劉春茹、陳小明、高峰及李開國。

证券代码：688187(A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A股) 公告编号：2022-049

证券代码：3898(H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H股)

##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8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目前监事会共有4名监事，实到监事4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与青岛中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签订〈2023年至2025年产品和配套服务互供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代表其自身及/或其附属公司，但不包括青岛中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及/或其附属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与青岛中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代表其自身及/或其附属公司）签订《2023年至2025年产品和配套服务互供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乃于本集团的一般及日常业务过程中订立并符合本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其项下拟进行的交易乃于本集团的一般及日常业务过程中进

行，其条款（包括年度上限）乃按一般商务条款订立，或倘无足够可比较的交易厘定其是否按一般商务条款订立，则按不逊于本集团向或自独立第三方提供／取得（如适用）的条款订立，就本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而言，属公平合理。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本公司与青岛中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签订《2023 年至 2025 年产品和配套服务互供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1 票回避。其中关联监事李略先生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特此公告。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28 日